

襄垣县农业农村局文件

襄农发〔2025〕51号

襄垣县 2025 年粮油规模种植主体单产 提升项目实施方案

根据《山西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 2025 年山西省粮油生产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晋农函〔2025〕98 号）、《山西省农业农村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使用计划及任务清单的通知》（晋农发〔2024〕193 号）、《山西省农业农村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农业相关转移支付（第二批）资金使用计划及任务清单的通知》（晋农函〔2025〕95 号）文件精神，为做好我县 2025 年粮油规模种植主体单产提升工作，特制定此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种植面积最大、产能提升最迫切、单产提升潜力最大的玉

米为主，突出粮油规模种植主体这一关键，充分调动种植主体优化组织方式、应用先进技术的积极性，挖掘地种肥药各要素、耕种管收各环节增产潜力，发挥科技增产支撑作用，提高主要粮油作物关键技术模式到位率和覆盖面，力争培育一批粮油规模种植能手和高产典型，将专家产量转化为农民产量、典型产量转化为大田产量，带动粮油作物单产水平大面积持续提高。

二、实施规模

在全县范围内支持一批规模种植主体开展玉米单产提升，落实单产提升关键技术不少于 3.24 万亩。

三、关键技术

（一）单粒精播技术。应用精量播种机进行播种，保证玉米播种深度、玉米株距、行距一致，保证一穴一粒、减少玉米播种量及间苗成本，达到省种、省工、养分利用最大化、苗齐苗壮、提高品种抗性有效果，最终提高玉米产量。

（二）“一喷多促”技术。通过一次性混合喷施叶面肥、调节剂、杀虫剂、杀菌剂等药剂，预防病虫害的发生，增加作物的抗旱、耐涝、抗倒伏等能力，促进植株稳长、调节营养生长和生殖生长的平衡，最终达到作物产量的增加。

四、补贴标准

项目补贴资金合计 162 万元，主要用于：一是社会化服务，对玉米单产提升落实关键技术所需要的社会化服务进行补贴；二是支持开展“一喷多促”所需购买的叶面肥、调节剂、杀虫剂、杀菌剂等药剂等费用支出。

（一）实施单粒精播+“一喷多促”技术模式。每亩补助 50 元，其中单粒精播补贴 35 元/亩，“一喷多促”作业一次补贴 15 元/亩（含购买药剂费用）。

（二）实施“一喷多促”技术模式。每亩补助 50 元，实施“一喷多促”作业三次，第一、第二次作业补贴 15 元/亩（含购买药剂费用），第三次作业补贴 20 元/亩（含购买药剂费用）。

五、实施程序

（一）实施主体。应为从事粮油规模种植的大户、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可包括村集体经济组织、实施全程托管的主体和积极承担撂荒地复耕复种粮油作物达到当地平均产量水平的主体，且不得与承担部级绿色高产高效行动项目任务的主体重复。

实施主体通过自主申报，申报材料需明确作物种类、种植面积、关键技术、目标单产等基本信息，镇政府审核申报材料，县农业农村局遴选确定实施主体，公示无异议后，报市级农业农村部复核，统一汇总报省农业农村厅，并及时在农业农村部转移支付管理平台上传主体档案信息 (<https://zyzf.xnzb.org.cn>)。

（二）开展作业。项目主体要加强田间管理，根据实际情况选择落实关键技术，并以照片、作业监测等形式记录应用的增产措施。

（三）测产验收。作物收获季节，实施主体向县农业农村局申请验收，并上报实际单产、落实关键技术等印证资料。县农业农村局组织成立测产技术组，制定测产验收方案，科学选择对照

点，按照不低于 20%的比例进行测产验收。

（四）资金拨付。根据关键技术措施到位情况、测产结果等情况，确定奖补对象和资金，并通过多渠道进行公示，公示无异议后，按程序及时拨付资金，并及时在农业农村部转移支付管理平台上填报资金拨付情况。

六、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为加强项目建设，县农业农村局成立项目工作领导小组，局长何晓华任组长，副局长任君辉任副组长，种植业管理股为成员，负责全面统筹协调抓好项目实施，提升项目质量，完成建设目标。

（二）做好技术服务。组织农业技术人员全程跟踪指导，负责技术培训、田间指导等工作，使各项配套技术落到实处，提升项目质量。

（三）加大宣传推广。充分利用各类媒体，通过现场观摩、经验交流、典型示范等方式，做好政策解读、经验做法宣传、示范典型打造，形成主推技术、创高产的良好氛围。

（四）加强监督管理。通过全过程建档立案，记录技术落实、资金使用、成效评估等工作内容，确保项目实施规范有序、测产结果真实可靠、奖补发放公开透明。

